

中共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三职院发〔2022〕25号



中共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关于印发“能力作风建设年”学院领导联系 指导实践教学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党支部、直属党支部、各院部、各部门：

现将《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能力作风建设年”学院领导联系指导实践教学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2年4月6日

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

“能力作风建设年”学院领导联系指导实践教学 工作方案

实践教学是教学工作的重要环节，校内实验实训场所是培养高技能人才的重要平台，校外实习基地是完成工学交替的主阵地。为了贯彻落实学院“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要求，增强学院领导关心关爱一线师生和重视实践教学的意识，全面提高实践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结合学院实际，特制订本方案。

一、联系指导对象

序号	学院领导	联系指导对象
1	杨彤	医护学院
2	颢潭成	应用工程学院
3	宋六锁	马克思主义学院
4	马旭东	汽车学院
5	张雪冰	公共教学部
6	彭博	食品园林学院
7	杜爱民	经济管理学院
8	黄世谋	建筑工程学院
9	万平	师范学院
10	李启松	智能制造学院
11	李翠莲	基础部
12	袁文山	信息传媒学院
13	李赞祥	师范学院
14	侯玲玲	马克思主义学院

二、联系指导的范围

校内实验实训场所、校外实习基地

三、联系指导内容

（一）校内实验实训场所联系指导内容

1. 实验实训场所环境教学环境, 氛围营造情况;
2. 实验实训场所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3. 实验实训场所实践教学运行情况;
4. 实验实训场所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

（二）校外实习基地联系指导内容

1. 校外实习基地合作企业资质、工作环境;
2. 实习学生岗位实习和生活情况;
3. 实习企业对实习学生安全教育培训情况。
4. 实习企业疫情防控要求落实情况。

四、工作要求

（一）每学期每位院领导至少深入校内学生实习实训场所或校外实习基地联系指导 1 次。

（二）各院部负责与联系院领导及校外实习基地沟通, 具体落实联系指导工作安排, 并将安排结果报教务处备案。

（三）联系指导可以采取现场指导、听取汇报、召开座谈会等形式进行, 相关院部要做好过程记录, 对指导过程中提出的问题要认真分析原因, 立行立改, 及时反馈。

（四）院部负责对全过程留存影像资料, 在学院网站及时发布信息。

（五）本方案由党委组宣部、教务处负责解释。

内部资料

